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2024 年度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艾华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利用自身专业，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现就审计委员会的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邓中华先生、独立董事肖海军先生和董事王安安女士三名成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邓中华先生担任。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与第五届保持一致。其中，邓中华先生具备丰富的财务及相关行业知识，能够从独立客观的角度对公司财务、审计相关事务进行监督与指导，继续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工作，组织会议讨论、决策制定等事宜。肖海军先生具有资深法律背景，能够确保公司的审计工作在法律法规的框架内进行，防范法律风险。王安安女士作为公司董事，熟悉公司运营情况，有助于在审计工作中提供内部视角的信息和见解，能够帮助审计委员会更好地理解财务数据背后的业务原因，准确评估公司的经营风险。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审核通过了会议相关议案并发表了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议案
2024 年 2 月 1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1、对公司编制的 2023 年财务报表的审阅意见。 2、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的审阅意见。 3、听取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汇报。

2024年2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24年4月3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沟通汇报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进度及初稿。
2024年4月16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1、《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7、《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8、《审计委员会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9、《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0、《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年4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年5月15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4年8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公司2024年下半年审计部工作计划》 4、听取《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处罚事项》"
2024年10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年11月15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24年履职情况

（一）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2024年，审计委员会积极发挥监督作用，与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天职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深入探讨了审计中揭示的问题，紧密跟踪审计进度与计划。委员会对天职国际提供的审计服务及其质量实施了严格监督与评估，并细致审阅了审计报告。经综合考量，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天职国际作为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持有执行证券业务的合法资质。双方既无直接亦无间接投资关联，业务往来亦非紧密，且审计团队与公司决策层保持独立。经审计委员会审慎评估，自合作伊始，天职国际始终遵循国家法规及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坚守独立审计立场，供给优质审计服务。其审计流程严谨、细致入微，审计结论客观公正，能据实发表专业见解。所呈审计报告真实可靠、准确无误且内容完整，全面反映了公司的财务健康状况及经营成效。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深入审阅公司内部审计计划，并严密监督内部审计机构的执行进度。针对内部审计中出现的问题，委员会积极贡献改进建议。同时，委员会还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与执行状况进行全面监督，旨在有效规避经营风险，促进内控机制不断完善并高效运行，确保公司运营规范与稳健前行。在整个监督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确认内部审计工作未出现重大纰漏。

（四）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深入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认为其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经审查，未发现重大会计误差调整、非准则遵循的会计政策变更或估计调整，亦无涉及关键会计判断引发非标审计意见的情况。同时，财务报告无任何欺诈、舞弊或重大错报迹象，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公正、透明地披露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并紧密贴合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指导方针，构建了健全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上下严格

遵循各项法规、章程及内部管理规定，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营层运作井然有序，有力捍卫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正当权益。审计委员会在细致听取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全面汇报后，确认公司在财务及非财务领域的内部控制均无明显漏洞。据此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状况充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标准。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作为，通过高效会议等形式，有力促进了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在核心审计议题上的深度互动。在年度财报及内控审计期间，广泛吸纳各方真知灼见，并强化内部审计部门与相关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协同合作，确保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秉持严谨、公正的原则，积极履行监督职责，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的准确性和合规性。2024年，我们密切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通过定期审计，及时发现并纠正了潜在的风险和问题。同时，我们还加强了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与协作，共同提升了审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在履职过程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展现出了高度的专业素养和责任心，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然而，面对日益复杂的经济环境和监管要求，我们仍需不断提升自身的专业能力和工作效率。

2025年，我们将继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加强对关键业务和高风险领域的审计监督。我们将进一步优化审计流程和方法，提高审计工作的科技含量和智能化水平。同时，我们还将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作，共同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风险防控能力的提升。在新的一年里，审计委员会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更加务实的作风，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

特此报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9日